

证券代码：688131
转债代码：118051

证券简称：皓元医药
转债简称：皓元转债

公告编号：2026-064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

转股价格暨转股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披露日前一交易日（2026 年 9 月 11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6 年 9 月 18 日）期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皓元转债”将停止转股，2026 年 9 月 21 日起恢复转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8051	皓元转债	可转债转股复牌			2026/9/18	2026/9/21

- “皓元转债”调整前转股价格：40.22 元/股
- “皓元转债”调整后转股价格：40.13 元/股
- “皓元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6 年 9 月 21 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289 号）同意，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82,235.00 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为 822,350 手（8,223,500

张)，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皓元转债”，债券代码“118051”，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40.73 元/股，经历次调整，截至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前，“皓元转债”的转股价格为 40.22 元/股。转股期间为 2025 年 6 月 4 日至 2030 年 11 月 27 日。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根据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0 元（含税），合计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19,191,070.44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9 月 18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6 年 9 月 2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皓元医药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在“皓元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对“皓元转债”的转股价格进行调整。本次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符合公司《募集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n + k)$;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其他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三、本次转股价格的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本次权益分派情况，“皓元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使用上述派送现金股利的调整公式： $P_1 = P_0 - D$;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40.22 元/股， D 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9 元/股。

$P_1 = 40.22 - 0.09 = 40.13$ 元/股

综上，“皓元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40.22 元/股调整为 40.13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将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开始生效。“皓元转债”自 2026 年 9 月 11 日至 2026 年 9 月 18 日（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自 2026 年 9 月 21 日（除息日）起恢复转股，敬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4 日